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AN NAN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

### 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9)

#### 有關

#### (1)成功重續採礦許可證；及 (2)恢復採礦業務及銷售 之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規定發出。

茲提述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11月11日、2012年3月12日、2012年3月21日、2012年6月15日、2014年3月21日、2018年5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成功重續採礦許可證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31日之公告中所述，凱源公司於現有採礦許可證於2018年12月31日屆滿後暫停其採礦業務及銷售。

經過本公司與新疆自然資源廳進一步溝通後，經考慮(i)凱源公司就其採礦業務及銷售一直遵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及(ii)新疆冬季煤炭需求龐大，新疆自然資源廳決定批准重續現有採礦許可證(「已重續採礦許可證」)。凱源公司於2019年1月7日取得已重續採礦許可證，有效期自2018年11月3日至2019年11月3日止。

## 恢復採礦業務及銷售

於2019年1月2日，由於現有採礦許可證屆滿，准東開發區安監局暫停凱源煤礦之營運。於2019年1月9日，准東開發區安監局複查凱源公司之採礦許可證並確認現有採礦許可證已獲重續。根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發出之法律意見，根據有關確認，凱源公司獲允許恢復其採礦業務及銷售。於2019年1月10日，凱源公司恢復其採礦業務及銷售。

根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發出之法律意見，獲授已重續採礦許可證將不會影響凱源擴大範圍採礦權申請。此外，於凱源公司取得凱源擴大範圍採礦權後，已重續採礦許可證將根據新疆自然資源廳發出之指示取消。

董事會（「**董事會**」）將密切監察凱源擴大範圍採礦權申請之進展。本公司將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關文輝

香港，2019年1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關文輝先生、王翔飛先生（王四維先生為替代董事）及王四維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顯先生、陳耀輝先生及白偉強先生。